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度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原薪酬方案自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公司董事薪酬标准

（一）非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长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按照其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发放，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其他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中担任的具体岗位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津贴。

（二）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6 万元/年。

四、公司监事薪酬标准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在公司中担任的具体岗位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年度工作考核结果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发放。

六、其他说明

-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按月发放。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